

2021 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本级) 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本级)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办公室(人事科)。负责协调、督办全局政务工作。牵头社会治安综治维稳、安全生产、机要保密、计划生育、议提案办理、文明创建,绩效目标管理等工作,负责对口扶贫和小康帮扶工作。负责行政公文的审核办理工作,印鉴、档案及社团管理工作。负责公车管理和群众来信、来访以及全媒体监督平台等投诉件的受理、转办、督办工作。负责城管执法的新闻宣传和社会宣传工作。负责编制并上报、分解、下达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执法年度部门预算和专项资金预算,组织编制财务决算报告。组织编制城市管理基础设施建设和重点改造维修项目投资及资金年度计划。负责全局国有资产管理 and 财务会计管理,组织城市管理及城管建设资金调度。负责政府采购及招投标工作。负责依法依规收取各类费用的监督、检查和管理,负责各类票据管理。负责内部审计工作。负责行业统计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党群、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离退休干部、工资福利、干部培训管理等工作。

(二) 督查科。负责指挥、协调、监督城市综合管理相关部门开展城市综合管理工作。按照城市综合管理考核标准,对

相关部门和单位的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对不接受城市综合管理主管部门指挥调度、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城市综合管理职责的相关部门和单位，向监察机关提出责任追究建议。负责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的检查、考核、通报。负责 110 社会联动服务工作，督办市民投诉事项。指导街(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三) 市政管理科。负责全区部分城市道路维护的行业管理及交通护栏、无主窨井盖等相关市政设施的日常维护。具体承担全区城市主干道单项维修改造工程。负责区管景观灯光的建设和维护管理。负责城市架空管线的容貌监管。负责城市门面招牌的提档升级。负责城区路名牌的设置、维护的监督管理。

(四) 综合执法科(政策法制科)。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负责组织实施深化城管执法改革工作。负责全区城镇燃气热力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各街(乡)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研究制定城管执法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负责区级城市管理有关行政赔偿、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本系统普法工作及城市管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宣传、咨询和培训等工作。负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授权的违法建设行政处罚权。负责查处凡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影响市容环境卫生的搭建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的行政处罚权。负责占道整治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综合执法活动。负责牵头综合治理非法占道停车及非法挪用、占用停车设施，负责对全区户外广告设置总体规划的编制和设置管理的组织协调，组织协调户外广

告整治的综合执法活动。负责指导、监督门面招牌的设置管理工作。负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授权的环境噪声污染行政处罚权和油烟污染行政处罚权。负责协调督办园林绿化。负责“门前三包”管理工作，负责督促、检查、整治“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等乱象。负责房顶市容市貌的管理工作

（五）环境卫生管理科。负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授权的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的行业管理。负责生活、餐饮、建筑垃圾处理场(厂)规划、建设的管理。负责大型环卫设施设备采购。负责垃圾转运站等设施建设和垃圾处理运营监管工作。负责建筑垃圾的消纳管理。负责依法依规组织收取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负责城市道路交通护栏清洗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农村环境整治工作。负责指导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建设及行业管理，对农村环境卫生进行督办、检查、考核，指导农村环境卫生制度建设，统筹农村环境卫生信息化建设，协助制订农村环境整治规划，协调农村环境卫生相关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3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本级）

2.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督察大队

3. 武汉市黄陂区燃气管理办公室

4.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综合管理指挥协调中心（110 联动
工作办公室）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在职实有人数 176 人，其中：行政 10.00 人，事业 166.0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00 人）。

离退休人员 2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7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本级）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61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2.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460.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8.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687.3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4,376.9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24.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47.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5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617.51	本年支出合计	57	29,617.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9,617.51	总计	60	29,61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行；30行 = (27 + 28 + 29) 行；

57行 = (31 + 32 + ... + 56) 行；60行 = (57 + 58 + 59) 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9,617.51	29,617.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0	42.30					
20101			人大事务	42.30	42.30					
2010101			行政运行	42.30	4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0.54	2,460.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9.73	389.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1	22.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98	45.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24	321.24					
20807			就业补助	1,755.46	1,755.46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76.56	276.5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478.90	1,478.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35	315.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35	315.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53	128.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53	128.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5	21.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98	106.9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87.34	1,687.3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687.34	1,687.34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687.34	1,687.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76.99	24,376.9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449.45	5,449.45					
2120101			行政运行	235.35	235.35					
2120104			城管执法	5,214.10	5,214.1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194.53	8,194.5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8,183.48	8,183.4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05	11.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88.62	10,488.6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88.62	10,488.6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4.39	244.3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4.39	244.39					
213			农林水支出	624.40	624.4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24.40	624.4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24.40	62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41	24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41	24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75	204.75					
2210202			提租补贴	42.66	42.6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0	5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0.00	5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9,617.51	6,540.70	23,076.81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30	42.30				
20101			人大事务	42.30	42.30				
2010101			行政运行	42.30	4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0.54	2,460.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9.73	389.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1	22.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98	45.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24	321.24				
20807			就业补助	1,755.46	1,755.46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76.56	276.5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478.90	1,478.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35	315.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35	315.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53	128.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53	128.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5	21.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98	106.9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87.34		1,687.3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687.34		1,687.34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687.34		1,687.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76.99	3,661.92	20,715.0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服务	5,449.45	3,488.05	1,961.40			
2120101			行政运行	235.35	235.35				
2120104			城管执法	5,214.10	3,252.70	1,961.4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194.53		8,194.5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8,183.48		8,183.4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05		11.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88.62		10,488.6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88.62		10,488.6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4.39	173.87	70.5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4.39	173.87	70.52			
213			农林水支出	624.40		624.4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24.40		624.4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24.40		62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41	24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41	24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75	204.75				
2210202			提租补贴	42.66	42.6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0		5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0.00		5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收入			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21	次	1	2021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	29,61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54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5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6				
	5		五、教育支出	5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5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6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6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65				
	14		十四、纪检监察信息支出	6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7				
	16		十六、金融支出	6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7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应急管理支出	7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75				
	24		二十四、预备费支出	7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77				
	26		二十六、政府性基金支出	7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617.51	本年支出合计	79	29,617.51	29,617.51		
年初财政结转结余	28		年末财政结转结余	8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			81				
政府性基金收入	30			82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1			83				
合计	32	29,617.51	合计	84	29,617.51	29,617.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80行 = (33+34+...+83) 行；84行 = (79+80) 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29,617.51	6,540.70	23,076.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0	42.30	
20101	人大事务		42.30	42.30	
2010101	行政运行		42.30	4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0.54	2,460.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9.73	389.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1	22.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98	45.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24	321.24	
20807	就业补助		1,755.46	1,755.46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76.56	276.5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478.90	1,478.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35	315.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35	315.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53	128.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53	128.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5	21.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98	106.9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87.34		1,687.3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687.34		1,687.34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687.34		1,687.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76.99	3,661.92	20,715.0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449.45	3,488.05	1,961.40
2120101	行政运行		235.35	235.35	
2120104	城管执法		5,214.10	3,252.70	1,961.4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194.53		8,194.5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8,183.48		8,183.4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05		11.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88.62		10,488.6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88.62		10,488.6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4.39	173.87	70.5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4.39	173.87	70.52
213	农林水支出		624.40		624.4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24.40		624.4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24.40		62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41	24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41	24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75	204.75	
2210202	提租补贴		42.66	42.6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0		5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0.00		5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78.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4.75	310	资本性支出	25.54
30101	基本工资	658.23	30201	办公费	46.6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65.24	30202	印刷费	27.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5.54
30103	奖金	112.29	30203	咨询费	7.6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8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859.93	30205	水费	2.7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1.24	30206	电费	39.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5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6.56	30211	差旅费	0.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3.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6.0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94.25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76	30215	会议费	1.30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50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5.26			
30304	抚恤金	12.0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69.7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3.21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5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3.0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0.2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42			
人员经费合计		5,860.42	公用经费合计					68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租赁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租赁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0.00	0.00	0.00	0.00	4.00	4.00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及执行数。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12 + 3 + 6 栏；2栏 = 14 + 5 栏；7栏 = 18 + 9 + 12 栏；9栏 = 110 + 11 栏。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 + 2 - 5 栏各行；5栏各行 = 14 + 5 栏各行。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合 计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29,617.5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8,720.54 万元，增长(下降)41.7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大城管工作在疫情

期间并未开展，相关项目资金在此期间并未启动，但 2021 年大城管工作正常运转，因此项目支出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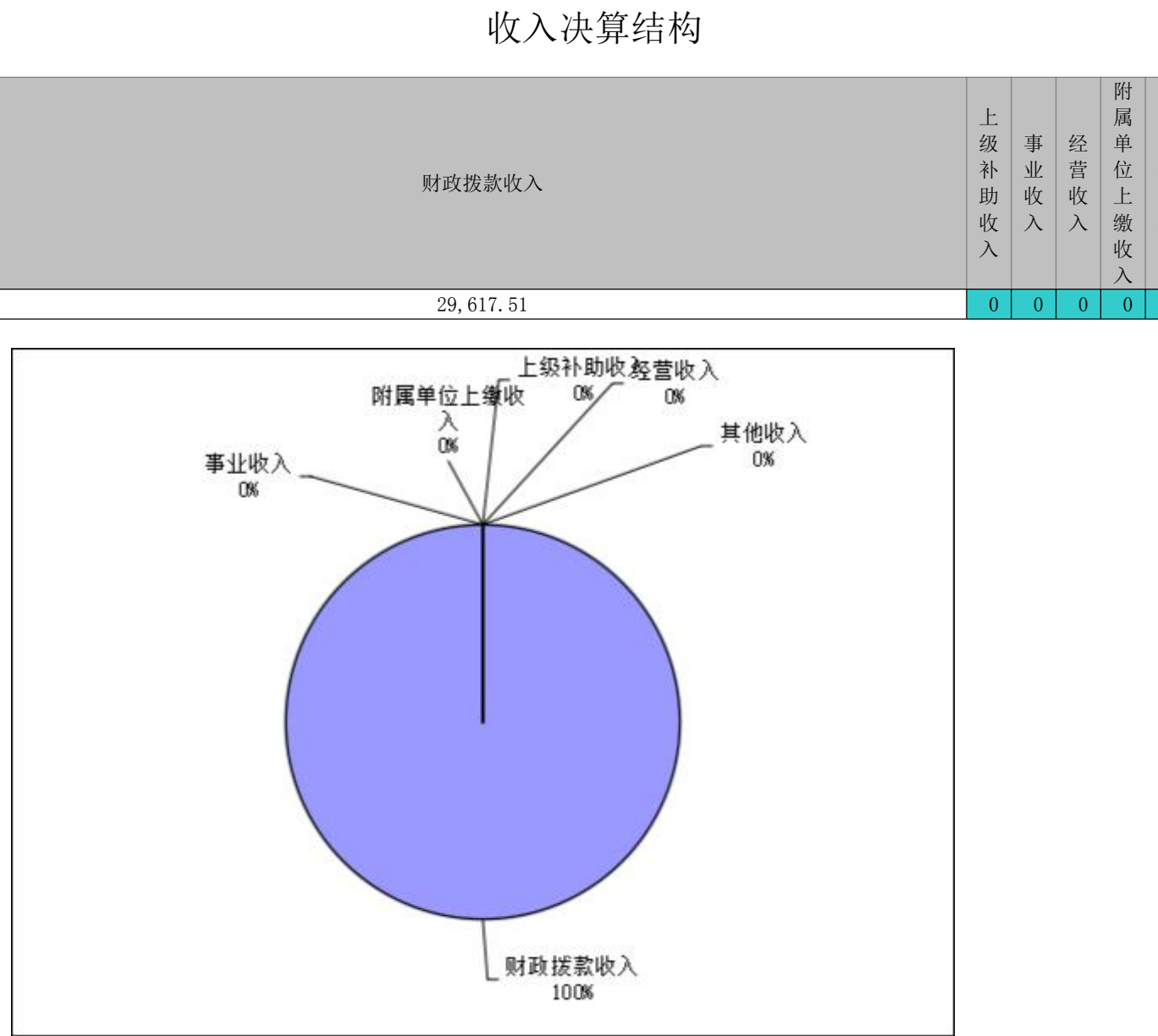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9,617.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617.5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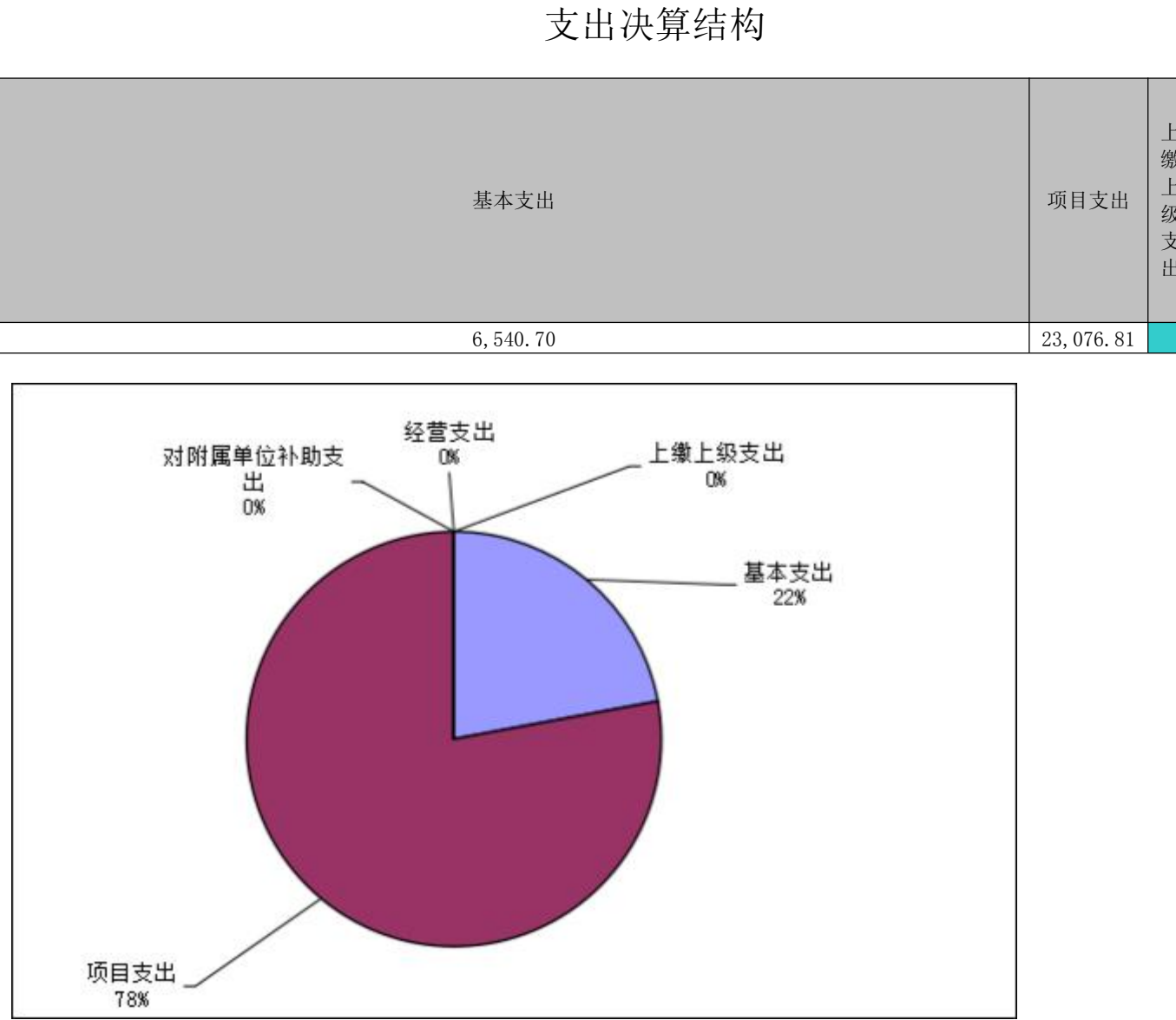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9,617.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40.70 万元，占本年支出 22.08%；项目支出 23,076.81 万元，占本年支出

77.9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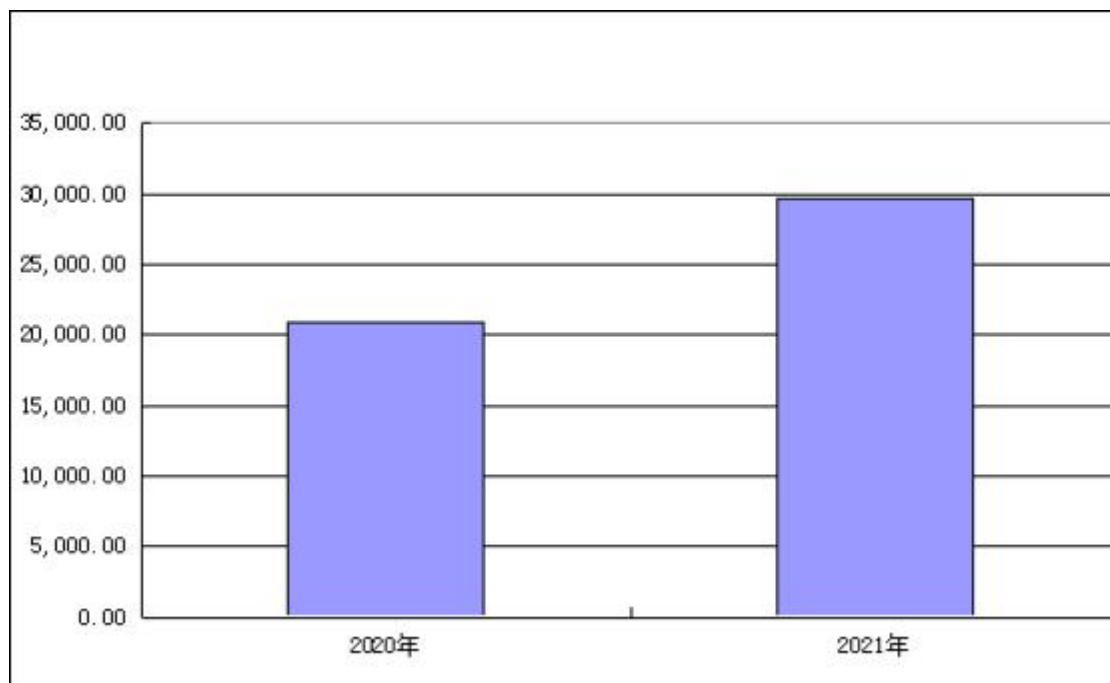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9,617.5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8,720.54 万元，增长(下降)41.7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大城管工作在

疫情期间并未开展，相关项目资金在此期间 并未启动，但 2021 年大城管工作正常运转， 因此项目支出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2020 年	2021 年
20,896.97	29,617.5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617.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13,176.00 万元，增长(下降)80.1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大城管工作在疫情期间并未开展，相关项目资金在此期间并未启动，但 2021 年大城管工作正常运转，因此项目支出增加。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617.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2.3 万元，占 0.14%；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60.55 万元，占 8.3%；卫生健康（类）支出 128.53 万元，占 0.43%；节能环保（类）支出 1687.34 万元，占 5.69%；城乡社区（类）支出 24376.99 万元，占 82.31%；农林水（类）支出 624.4 万元，占 2.11%；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住房保障（类）支出 247.41 万元，占 0.8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50 万元，占 0.17%；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举，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942.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17.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2.89%。其中：基本支出 6,540.70 万元，项目支出 23,076.8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

用于长江新城区域控违工作经费 1341.36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了长江新城区域控违管控工作力度；农村环境卫生长效管理考核奖补资金 624.4 万元，主要成效是强化了农村环境卫生治理，全面提升农村环境卫生管理水平；大城管运行工作经费 7557.92 万元，主要成效是全面提升城乡治理能力和水平；生活垃圾处理（置）费 4915.67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证我区生活垃圾处理工作正常进行；敞口垃圾池“以奖代补”资金 890.7 万元，主要成效是为广大市民造就一个个干净整洁无异味的垃圾收运点，打开了农村人居环境提档升级的突破口，助推城乡生活环境无害化处理迈入新篇章；农村卫生公厕管护经费 1687.34 万元，主要成效是基础逐步稳固；长效管护机制基本建立；日常运维基础得到夯实；检查考核效能逐步凸显；街乡管护积极性明显提高；74 座城镇“厕所革命”建设工程项目资金 600 万元，主要成效是对全区公共厕所进行合理布局，增加公厕分布密度，缓解居民如厕难问题，对提高城市环境卫生质量、实践城市环境综合治理目标、改变城市面貌，改善投资环境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军运会重点保障线路前川亮点片区亮化工程 400 万元，主要成效是通过新建和提升前川城区黄陂大道、木兰大街沿线 103 栋楼宇景观照明设施，提升前川城区城市夜景品质；2018 年垃圾中转站改扩建及设备工艺升级工程 400 万元，主要成效是提升运力、缓解垃圾转运压力，改善垃圾转运结构和转运效率，提升环保水平，避免二次污染，构建一体化环境卫生体系，实现节能减排、推进“两型社会”建设；垃圾分类生物降解堆肥房建设以奖代补 318.3 万元，主要成效是积极采取创新性工作方式，发散多途径开展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共建成生物降解堆肥房 57 座、厌氧发酵池 2 座，系统性地推进了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及资源化利用工作；军运会重点保障线路府河—黄陂大道亮化工程 300 万元，主要成效是通过新建岱黄高速沿线 50 处楼宇和桥梁景观照明设施提升

岱黄高速沿线城市夜景品质；军运会高标准线路一机场段沿线一机场段沿线建筑夜景照明工程 300 万元，主要成效是通过新建机场二高速沿线丁店村、黄花涝社区、丰山村 158 栋民居景观照明设施，提升沿线夜景品质；阳逻机场航油管道隐患治理工程新增 5 处隐患整改资金 166.19 万元，主要成效是消除管道安全隐患，保障航油管道安全平稳运行；黄陂区桥梁立体绿化工程 159.75 万元，主要成效是在我区重要节点的 5 座桥梁装饰绿植花卉，提升沿线立面环境品质；南部地区生活垃圾转运系统建设及改造工程 436.01 万元，主要成效是提升武湖、滠口垃圾转运站垃圾转运能力，改进天河垃圾转运站垃圾压缩工艺及提高垃圾转运工作效率，避免垃圾二次污染，改善垃圾转运站工作环境；军运会高标准保障线路-黄土公路及长塔公路周边建筑亮化工程 200 万元；主要成效是通过新建木兰大道罗汉至长岭段景观照明设施，提升我区北部旅游风景区夜景；军运会高标准线路一江北快速路（黄陂段）沿线亮化工程 200 万元，主要成效是通过新建江北快速路沿线 24 栋楼宇景观照明，提升江北快速路黄陂段沿线城市夜景品质；军运会黄陂基础保障线路桥梁美化工程 200 万元，主要成效是通过对三环线黄陂段、岱黄高速和木兰大街沿线 20 座跨线桥进行统一涂刷，提升沿线环境立面品质；黄陂区双凤大道道路改造工程 200 万元，主要成效是改造全长 666 米路段，便利周边人民群众出行；2021 年区城管局、区城管执法督察大队、区燃气办、区 110 指挥中心等日常工作经费 2179.17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证执法工作正常开展。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该项支出为上年结转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2. 国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4.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5. 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661.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5%，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公益性岗位支出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8.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9.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

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农村公厕管护经费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为后期追加预算。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904.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76.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2.84%,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大城管运行经费相关支出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为后期追加预算。

11.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农村环境卫生考核奖补资金为上级专项资金,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

12. 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5. 金融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6.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47.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1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前川向阳大街维修工程为上级专项资金，不在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中。

22. 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3. 债务付息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40.7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860.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80.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只说明本部门使用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本级及下属 0 个行政单位、0 个参公事业单位、3 个全额拨

款事业单位和黄陂区城市综合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及黄陂区建筑工地及建筑垃圾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等 2 个代管单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

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住宿费 0 万元、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国际交流与合作团组 0 个、0 人次；招商引资与会展团组 0 个、0 人次；国际组织会议团组 0 个、0 人次；境外培训团组 0 个、0 人次；业务考察团组 0 个。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用于，其中：燃料费 0 万元；维修费 0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其他等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用于外地单位来黄陂学习考察交流活动的接待工作。

2021 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4 万元。其中：国际访问 0 万元，主要用于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大型活动 0 万元，主要用于的接待工作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外省市交流接待 0 万元，主要用于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及等接待活动 4 万元，主要用于外地单位来陂学习考察交流活动的接待工作 58 批次 987 人次(其中：陪同 198 人次)。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00 %，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具体支出情况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一)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三)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四)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五) 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六) 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七)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如果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则需要在公开空白的“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下作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具体支出情况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如果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则需要在公开空白的“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下作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0.28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减少) 39.46 万元，增长(下降) 6.16%。主要原因是机关办公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88 个，资金 23076.8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

况来看，区城管局预算配置到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和管理比较规范，产出达到预定目标，城乡环境面貌得到进一步改善，环境功能品质得到进一步彰显，城乡城市综合管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较以往明显提高。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4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9617.5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情况良好（请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进行综述，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 号）的格式要求，公开《2021 年度 xx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或《2021 年度 xx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结果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
	目标 设定	1	绩效目标 合 理 性	3	符合部门“三定”方案、中长期实施规划等要求，科学合理计 3 分，发现一起不合理扣 0.2 分，扣完为止；未设置不得分。	3
		2	绩效指标 明 确 性	3	绩效指标明确、细化、量化计 3 分；未明确、未细化、未量化 各扣 1 分。	2
	预算 配置	3	预算编制规 范性	3	发现一处不规范或不完整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4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 ，计 3 分； $1.0 < \text{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3$ ，计 2 分； $1.3 < \text{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5$ ，计 1 分；在职人员控制率 > 1.5 ，计 0 分。	3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 3 分； $0 < \text{“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1$ ，计 2 分； $0.1 < \text{“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3$ ，计 1 分；“三公经费”变动率 > 0.3 ；计 0 分。	3
		6	重点支出安排率	3	重点支出安排率 $= 0$ ，计 0 分； $0 < \text{重点支出安排率} \leq 0.3$ ，计 1 分； $0.3 < \text{重点支出安排率} \leq 0.5$ ，计 2 分；重点支出安排率 > 0.5 ，计 3 分。	3
	预算执行	7	预算执行率	5	得分=预算执行率 $\times 5$ 。	4.5
		8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 $= 0$ ，计 2 分； $0 < \text{预算调整率} \leq 0.3$ ，计 1.5 分； $0.3 < \text{预算调整率} \leq 0.5$ ，计 1 分；预算调整率 > 0.5 ，计 0.5 分。	0.5
		9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 ，计 3 分； $1 < \text{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2$ ，计 2 分； $1.2 < \text{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3$ ，计 1 分；公用经费控制率 > 1.3 ，计 0.5 分。	3
		10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计 3 分；“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计 0 分。	3
		11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 2020 年政府采购是否做到应采尽采。	1.5
	预算绩效管理	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 2 分，缺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5
		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每发现一处资金使用不合规扣 0.5 分,扣完为止；存在挪用资金的情况不得分。	4.5
		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按规定内容公开 2020 年预算信息计 1 分，否则计 0 分；按规定时限公开 2020 年决算信息计 1 分，否则计 0 分。	2
	资产管理	15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计 1 分，否则计 0 分。	1
		16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资产保存完整，账、卡、物相符，且定期盘点并处置、收入及时上缴,计 3 分，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扣 0.5 分。	2
		17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 ，计 2 分； $0.8 \leq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计 1.5 分； $0.5 \leq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0.8$ ，计 1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 < 0.5 ，计 0.5 分。	1.5
	履职完成率	18	拆除任务完成率	2	得分=拆除任务完成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19	查处建筑垃圾违规运输处置率	2	得分=查处建筑垃圾违规运输处置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20	户外广告拆除率	2	得分=户外广告拆除率 $\times 2$ ，最高不超过 2 分。	2

	履职及时率	21	门前三包工作责任书签订率	2	得分=门前三包责任书率×2，最高不超过 2 分。	2
		22	景观设施完好率	2	得分=景观设施完好率×2，最高不超过 2 分。	1.8
		23	市容市貌整治	2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2 分，扣完为止。	2
		24	违法占道控管	2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2 分，扣完为止。	1.8
		25	建筑弃土整治	2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2 分，扣完为止。	2
		26	群众投诉办理及时率	2	得分=群众投诉办理及时率×2。	2
		27	提议案办理及时率	2	得分=提议案办理及时率×2。	2
		28	项目实施及时率	2	得分=项目实施及时率×2。	2
	重点工作办结率	29	重点工作办结率	2	得分=重点工作办结率×2。	2
效果	社会效益	30	铁路沿线市容环境整治	5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4.5
		31	立面广告招牌综合整治工作	5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4.5
		32	省、市级市容环境示范路创建工作	3	示范效应显著计 3 分，示范效应比较显著计 2 分，示范效应一般计 1 分。	3
		33	农村村湾环境治理	5	城乡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中暴露出一处问题扣 0.2 分，扣完为止。	4.4
	经济效益	34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4	未出现影响辖区社会经济发展的情况计 4 分，否则计 0 分。	4
	可持续影响	35	城市网格化管理体系	3	管理效果能力显著提高得 3，较大提升计 2，提高不明显计 1 分。	2
		36	智慧城管水平	3	智慧城管体系完善计 3 分，较为完善计 2 分，基本完善计 1 分。	2
	合计			100		89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062.45 万元，执行 2606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大力推行“精致环卫”作业。对以前川地区为重点的 17 条主次干道及南部地区汉口北大道、汉施路、刘店立交、三环线黄陂地段实行全周期、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巡回保洁机制，全面清除各类暴露垃圾、卫生死角。加强洗路作业和城市家具清洗，杜绝路面污染，确保道路干净见本色；工地进出口有道路硬化，有冲洗设施、有保洁人员，确保环境干净整洁；二是对全区 132 台垃圾收运车辆、79 台洗扫作业车辆全部安装北斗定位系统，实行实时监控并将相关数据对接、上传市城管执法委智慧环卫平台。对 16 个垃圾中转站进行月度考核，保证转运能力，严格落实垃圾收运管理。规范垃圾容器、果皮箱设置，加强垃圾分类收集与收运精细化管理，及时清理清运各类积存垃圾、暴露垃圾、沟渠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密闭运输。在前川街各个片区开展定时定点收运和垃圾桶减量设置，指导 130 个居民小区规范设置垃圾收集点，在 10 个居民小区建立垃圾规范化无缝衔接收运机制，环卫保洁公司收运人员定时上门收运垃圾，收运后确保场清桶净上。全区不断完善垃圾处理体系建设，先后建成四季美湿垃圾处理系统、大件垃圾处理厂、装修垃圾处理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管

理基础依然薄弱，一是对预算绩效理念有了一定了解，但长期以来形成的“重分配、轻管理”的观念还没有彻底根除，重产出、重结果的绩效理念还未真正形成。二是从事预算绩效管理的专业人员缺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组织交流活动，及时交流共享预算绩效管理的先进做法和成功经验。二是财政部门 and 审计机关要加强对本单位的监督和检查，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帮助我局提升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水水平。

（请对每个自评项目进行综述，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格式要求，公开《2021年度xx项目自评表》或《2021年度xx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市直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1. 提高预算编制工作的准确性

做好部门预算编制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准确性和完整性。重视部门预算编制工作中基础资料搜集和整理，全面了解上级单位拟下达的任务要求，力求做到

预算编制基础信息资料的全面、细致、完整，科学预测部门的预算收入与支出，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 提高财务核算能力

一是按经济分类和功能分类核算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确保财务报表、明细账与决算报表数据一致；二是财务人员应熟悉预算文本内容，按业务性质正确归集费用支出，提高预算支出的准确性，按预算口径进行经费支出核算；三是加强对支出票据及相关附件的审核，确保票据的真实性和附件的完整性；四是加强资产管理，做到及时进行固定资产的账务处理，定期盘点，保证固定资产的安全完整。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实施高品质环境提升

1、扫干净：大力推行“精致环卫 ”作业。对以前川地区为重点的 17 条主次干道及南部地区汉口北大道、汉施路、刘店立交、三环线黄陂地段实行全周期、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巡回保洁机制，全面清除各类暴露垃圾、卫

生死角。加强洗路作业和城市家具清洗，杜绝路面污染，确保道路干净见本色；工地进出口有道路硬化，有冲洗设施、有保洁人员，确保环境干净整洁。

2、分清楚：围绕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这条主线，紧盯全年目标，大力推进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和源头减量各项工作。全区 79 个社区、172 个小区 19.4 万户，550 个行政村 23.8 万户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 85%以上，360 个单位（公共机构和相关企业）覆盖率达到 100%。农贸市场、生鲜市场、果批市场等重点区域厨余垃圾分类投放准确率达 80%以上。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位 11 个，其中示范小区 4 个、示范村 6 个、示范单位 1 个已完成市级检查验收。并建成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 5 座。

3、运及时：对全区 132 台垃圾收运车辆、79 台洗扫作业车辆全部安装北斗定位系统，实行实时监控并将相关数据对接、上传市城管执法委智慧环卫平台。对 16 个垃圾中转站进行月度考核，保证转运能力，严格落实垃圾收运管理。规范垃圾容器、果皮箱设置，加强垃圾分类收集与收运精细化管理，及时清理清运各类积存垃圾、暴露垃圾、沟渠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密闭运输。在前川街各个片区开展定时定点收运和垃圾桶减量设置，指导 130 个居民小区规范设置垃圾收集点，在 10 个居民小区建立垃圾规范化无缝衔接收运机制，环卫保洁公司收运人员定时上门

收运垃圾，收运后确保场清桶净。全区不断完善垃圾处理体系建设，先后建成四季美湿垃圾处理系统、大件垃圾处理厂、装修垃圾处理厂。

（二）推进高标准城市功能建设

1、管细致：优化环卫作业模式，主次干道机械化作业率达到 98%以上，推进全时全域路见本色、街净巷洁。环卫作业市场化覆盖率达到 80%以上。建成全城（街、乡）垃圾转运体系，17 个垃圾收集转运站点管理达标率 85%以上。提高 189 座集镇公厕管护保障水平，落实“一厕一档”，公厕管理达标率 90%以上。集中开展破损道路及市政设施维护。加强巡查发现，确保主干道路、人行道路面和步砖完好，配套设施功能完善，公交站亭、路名牌、交通标志标识、各类杆线、光电箱及城市家具设置规范、完好整洁。加强各类窨井盖整治与管理，确保安全、美观、无破损。对辖区 3 条重点路段实施井盖“静音行动”、“万井修复行动”以及“多盖合一”工作，2021 年全年累计发现各类问题井盖共计 1937 个，处置问题数 1937 个。完善智慧市政系统平台本底资料录入，累计普查并录入 8587 个井盖、640 个路名牌和 294 个箱柜信息。加强自管 7 座城市桥梁通道安全巡查管理和养护工作，全年出动巡查人员 688 人次，出动巡查车辆 347 车次，共计巡查桥隧 1972 次。按照“一桥一方案”原则，实施精准整治，全年共计发现各类桥隧一般性问题（日常病害）32 处，维修

病害 32 处。加快实施了智慧桥隧建设，及时接入市级统一监管平台，实时监控监测在线桥隧安全运行状况。开展年度桥梁BCI常规检测，重点关注独柱墩桥梁运行情况，拟计划进行改造和加固，组织专业单位检测评估桥梁抗倾覆能力。

2、景明亮：提升景观亮化管理水平。结合景观亮化维护管理规范，建立亮化设施统一控制管理平台，组织专业人员定期巡查维护，做好重大活动和节假日期间亮化效果保障。2021 年指导企业自建景观照明设施 12 栋（处），完成自管 493 栋（处）景观照明设施的电子档案数据采集和编制工作，新建 15 处景观照明视频监控，做到对全区主要区域景观照明设施运行情况的实时监控，升级 10 处景观照明设施的远程控制设备，提高自管景观照明设施的控制效率，全年累计维护维修景观照明设施 214 栋（处），确保了景观照明设施完好率达 98%、亮灯率达 99%。

3、街洁净：严格执行户外广告规划，规范户外广告设置。未经批准擅自设置和影响市容的广告一律拆除，实行临街门店一店一牌，风格统一，设置规范，做到美化、亮化。全年整治门面招牌 1565 家，拆除整治围墙、道旗、横幅等其他广告 4206 处。对辖区 7 条道路 1241 家门面招牌完成整体新建、提质工作；完成新建门面招牌“线上”微信公众号备查系统，优化营商环境，提高办事效率和便捷性。

（三）推行高效能城管执法

1、查控违：精准落实巡查网络，全面实施网格化管理。按照“定区域、定人员、定标准、定责任”的“四定”原则，对全区实行控违区域化管理。2021年，全区累计拆除存量违建310处，面积147534.61平方米，完成年初区政府下达拆除存量违法建设目标（12万平方米）的114.10%。

2、严渣土：目前，我区共有建筑垃圾运输企业6家，资质车辆共计303台，全年辖区出土工地16个，回填类别为场地平整，实际消纳区内建筑弃土55万方，消纳点（项目用土点）24个，严格按照武政规〔2016〕26号要求综合利用江岸、江汉区土方60万方，回填类别为场地平整、基坑消纳。今年，我们一是加大建筑垃圾执法管理力度，加强联合执法，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全年“一车三查”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共2万余台次，查扣违规运输建筑垃圾车辆687台，办结处罚案件526件，行政处罚人民币330万元。二是加强出土工地、项目回填点、消纳场及弃料厂管理力度，推进设施设备提档升级，确保不造成安全隐患及环境污染。三是促进建筑弃料资源化利用，全年处置辖区建筑弃料约9万吨。四是加强运输企业及车辆管理，开展车容车貌整治，完善企业考核，严厉打击不规范车辆参与建筑垃圾运输。

3、常整治：整治各类乱象行为，整治规范占道经营和车辆乱停放，依规取缔、规范“十乱”行为，加强常态化管理。全区目前有青桔共享单车 12000 辆，主要投放在南部区域及前川区域。今年共暂扣乱停乱放非机动车辆 4200 余辆，约谈共享单车公司 6 次，罚款 24000 元。全年共取缔违规占道、出店经营 8300 余处，共立案查处门前三包、占道类案件 430 件，罚款 48000 元。对全区 19000 余家门店签订了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达 100%。认真开展餐饮油烟噪声污染专项整治工作，联合区环保局进行综合执法，对黄陂辖区内多家餐饮单位进行抽查及噪声仪器检测，对检测结果不达标者依法严惩。截至 2021 年底，我局共排查 50 余家公共机构食堂、1700 余家三个灶头以上餐馆，均安装油烟净化设施。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实施高品质环境提升	扫干净、分清楚、 运及时	完成
2	推进高标准城市功能建设	管细致、景明亮、 街洁净	完成
3	推行高效能城管执法	查控违、严渣土、 常整治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
(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持。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
(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参加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反映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方面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如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农村饮用水源地监测与保护等；小城镇环境保护，如小城镇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及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优美乡镇及生态村创建等；农用化学品(化肥、农药、农膜等)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与监管，有机食品基地建设与管理，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农村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宣教、试点示范等。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反映政府预算安排用于自然灾害恢复重建的补助支出。

（参考《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绩效评价 报告

一、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4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9617.51 万元。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大力推行“精致环卫”作业。对以前川地区为重点的 17 条主次干道及南部地区汉口北大道、汉施路、刘店立交、三环线黄陂地段实行全周期、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巡回保洁机制，全面清除各类暴露垃圾、卫生死角。加强洗路作业和城市家具清洗，杜绝路面污染，确保道路干净见本色；工地进出口有道路硬化，有冲洗设施、有保洁人员，确保环境干净整洁；二是对全区 132 台垃圾收运车辆、79 台洗扫作业车辆全部安装北斗定位系统，实行实时监控并将相关数据对接、上传市城管执法委智慧环卫平台。对 16 个垃圾中转站进行月度考核，保证转运能力，严格落实垃圾收运管理。规范垃圾容器、果皮箱设置，加强垃圾分类收集与收运精细化管理，及时清理清运各类积存垃圾、暴露垃圾、沟渠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密闭运输。在前川街各个片区开展定时定点收运和垃圾桶减量设置，指导 130 个居民小区规范设置垃圾收集点，在 10 个居民小区建立垃圾规范化无缝衔接收运机制，环卫保洁公司收运人员定时上门收运垃圾，收运后确保场清桶净。全区不断完善垃圾处理体系建设，先后建成四季美湿垃圾处理系统、大件垃圾处理厂、装修垃圾处理

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管理基础依然薄弱，一是对预算绩效理念有了一定了解，但长期以来形成的“重分配、轻管理”的观念还没有彻底根除，重产出、重结果的绩效理念还未真正形成。二是从事预算绩效管理的专业人员缺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组织交流活动，及时交流共享预算绩效管理的先进做法和成功经验。二是财政部门和审计机关要加强对本单位的监督和检查，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帮助我局提升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水平。

